

无锡市公司二楼企业文化中心改造项目（设备采购）

（招标编号：JS0WX02022183-002）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3 年 05 月 15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无锡市公司二楼企业文化中心改造项目（设备采购）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：无锡艺淳视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19.77119 万元，质量：满足招标人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0 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：上海几点品牌策划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19.59985 万元，质量：满足招标人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0 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3 名：无锡富宏传媒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19.98691 万元，质量：满足招标人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0 天；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无锡艺淳视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万秀华/；

中标候选人(上海几点品牌策划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张建利/；

中标候选人(无锡富宏传媒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李君/；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无锡艺淳视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良好；

中标候选人(上海几点品牌策划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良好；

中标候选人(无锡富宏传媒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良好；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现将该项目评标结果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公示期为 2023 年 5 月 11 日~2023 年 5 月 15 日。若无异议，公示期结束将确定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单位为中标人，如有异议请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7:00 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实名书面提出。联系电话：0510-81892502

三、其他

代理机构服务费:中际价在 30 万元及以下的统一 按 2200 元人民币/次计取，中际金额在 30 万元（不含）以上项目按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计价格【2002】1980

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打七折收取，由中标人支付。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苏省烟草公司无锡市公司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江苏省烟草公司无锡市公司

地 址：无锡市运河东路 588 号

联 系 人：操慧玲

电 话：0510-85017977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江苏翔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无锡市金城东路 333 号中国工业博览园总部园区 30 栋 102

联 系 人：朱乾

电 话：0510-81892502

电子邮件：1464240739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